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农业志

〔古罗马〕M. P. 加图 著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农 业 志

〔古罗马〕M. P. 加图 著

马香雪 王闲森 译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统一书号: 4017·532

1986年6月第1版 开本 850×1168 1/32

1986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字数 68 千

印数 3,800 册 印张 3 3/8 插页 4

定价: 0.98 元

Marcus Porcius Cato
DE AGRI CULTUR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34, Reprinted 1979

本书根据哈佛大学出版社 1934 年拉丁文英文版 1979 年重印本译出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出版说明

我馆历来重视移译世界各国学术名著。从五十年代起，更致力于翻译出版马克思主义诞生以前的古典学术著作，同时适当介绍当代具有定评的各派代表作品。幸赖著译界鼎力襄助，三十年来印行不下三百余种。我们确信只有用人类创造的全部知识财富来丰富自己的头脑，才能够建成现代化的社会主义社会。这些书籍所蕴藏的思想财富和学术价值，为学人所熟知，毋需赘述。这些译本过去以单行本印行，难见系统，汇编为丛书，才能相得益彰，蔚为大观，既便于研读查考，又利于文化积累。为此，我们从1981年着手分辑刊行。限于目前印制能力，每年刊行五十种。今后在积累单本著作的基础上将陆续汇印。由于采用原纸型，译文未能重新校订，体例也不完全统一，凡是原来译本可用的序跋，都一仍其旧，个别序跋予以订正或删除。读书界完全懂得要用正确的分析态度去研读这些著作，汲取其对我有用的精华，剔除其不合时宜的糟粕，这一点也无需我们多说。希望海内外读书界、著译界给我们批评、建议，帮助我们在这套丛书出好。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1985年10月

加图及其《农业志》

王 阁 森

我们奉献给读者的这部《农业志》，又译《论农业》的作者加图，是古代罗马共和时代的一位声名赫赫的人物。他不仅是一位以保守派著称的刚强有力的政治家，还是一位极富辩才、谈吐幽默的演说家，博学多闻的历史家，拉丁文学的奠基人，而尤其是一位亲身从事农业管理的农学家。他所著的《农业志》，是罗马历史上第一部农书，也是幸存于世的加图著作中最完整的一部。为了使读者更好地了解加图其人其书，我们谨就加图的生平、《农业志》所反映的公元前二世纪罗马农业经济的特点、《农业志》的结构及其历史地位和意义诸方面做一概括说明。

一、加图的生平

古代文献中流传至今的加图传记有两篇，一是普鲁塔克《传记集》(Plutarch, Lives)中的《加图传》(Cato)，一是奈波斯 (Cornelius Nepos, 公元前 99—24 年)所撰写的《加图传》(Life of Cato)。此外，西塞罗(Marcus Tullius Cicero, 公元前 106—43 年)的《加图颂》(Cato Major)等作品以及李维(Titus Livius, 公元前 59—公元 17 年)的《自建城以来》(Ab urbe condita libri, 即建城以来的罗马史)和阿庇安 (Appian, 公元 95—165 年)的《罗马史》(Roman History)中的有关记载，都为我们提供了加图生平的重要资料。

加图，全名马尔库斯·波尔齐乌斯·加图（Marcus Porcius Cato），又称大加图（Cato Major）或监察官加图，其生卒年为公元前 234 年—149 年。他与当时罗马的许多官宦政客不同，并非出自世家豪族，而出身于意大利图斯库鲁姆城（Tusculum，位于罗马城东南约 38 公里处）的一个殷实的平民农家。他家世代务农，曾祖父曾立战功，父亲也曾是一个勇敢的战士。父亲迁居萨宾人的城市雷亚特（Reate）并购置田产，加图少时即在雷亚特的农村务农。所以，加图从不以他的门第和财富相夸耀，而以先人的勤耕善战为荣。公元前 217 年，即第二次布匿战争（公元前 218—201 年）爆发后的第二年，加图年仅 17 岁时，便履行公民义务，毅然从军。从此，他依靠自己的品质、才干和当权贵族的提携，在罗马奴隶主阶级的军队和仕途阶梯上不断晋升，历任财务官（公元前 204 年）、平民市政官（公元前 199 年）、萨丁尼亚的行政长官（公元前 198 年）、执政官（公元前 195 年）、西班牙总督（公元前 194 年）、监察官（公元前 184 年）等要职。加图以一名普通士卒的身份逐步跻身于罗马最高官职的行列和当权贵族的核心，当时在罗马把这类出身低微而奋斗成功的人称作“新贵”（homo novus），加图便是这类新贵的典型代表。

加图作为一个战士和将领，勇敢机智而又残酷无情。他在战斗中勇猛冲杀，从军不久“胸部便布满伤痕”^①。公元前 195 年，他以执政官身份率军赴西班牙扑灭反罗马起义的烈火。作战时，“他不同别的将军一样，以希望鼓励他的士兵，而是以恐惧鼓励他的士

^① 普鲁塔克：《加图传》，见《希腊罗马名人传》（The Lives of the noble Grecians and Romans），现代丛书本，纽约版，第 412 页。

兵。他们进行肉搏战的时候,他骑在马上到处飞跑,以鼓励他的军队”^①,结果大获全胜。据普鲁塔克说,加图在西班牙夺取了400个城镇,这数目比他在西班牙停留的天数还要多。^②加图因西班牙战功曾荣获举行凯旋式的奖赏。公元前191年,在叙利亚战争(公元前192—190年)的德摩比利(Thermopylae,即温泉关)战役中,加图重演当年波斯人绕小路偷袭希腊人的故伎,也暗渡敌后突袭叙利亚军队,又获大胜。这一胜利,曾使全罗马城“充满欢乐和祭献”,当然也给加图本人带来前所未有的殊荣和威信。因此,他一直被罗马元老院视为忠于罗马国家利益的坚强战士的楷模而备受褒扬。

加图,作为政治家,顽固地保守共和传统,恪守古风古制。他视希腊文化影响为奢靡之风而加以抵制。他所喜爱的格言是:“快乐是邪恶的主要诱饵;躯体是灵魂的主要灾难。”^③加图之所以少年得志,就是因为他在从政前居乡务农时,以布衣素食的简朴生活、勤勉严肃的性格和长于辞令的才华而得到倾向保守的贵族弗拉库斯(Valerius Flaccus,后于公元前195年与加图同任执政官)的青睐,并在其鼓励下弃农从政。从政之初,加图便与弗拉库斯以及元老法比乌斯(Fabius Maximus,公元前233年执政官)等人相结合,反对倾向开明的斯奇比奥家族。公元前204年,加图初任财务官便向元老院指控老斯奇比奥(Scipio Africanus Major,公元前205年时为执政官)在军队中滥施犒赏腐蚀军心,终日观戏玩忽

① 阿庇安:《罗马史》,VI,40。

② 前引普鲁塔克书,第418页。

③ 见前引普鲁塔克书,第413页。

军务。从此，加图便开始以卫道者姿态出现于罗马政坛。后来他在萨丁尼亚任行政长官时，微服简从，徒步巡视，廉洁奉公，曾下令驱逐高利贷者。在执政官任内，他坚持维护限制妇女奢侈的奥庇乌斯法。就任监察官后，他更雷厉风行地反对奢侈腐化，整饬社会风化，制裁放荡行为。他从元老院中驱逐了 17 名元老。其中有些人固然犯了严重过失，如卢齐乌斯 (Lucius Quintius) 为了取悦他的一个希望看到杀人场面的密友而在自己的宴会上下令将一犯人斩首。但有些人的过失却属微不足道，如马尼利乌斯 (Manilius) 只不过是白日里当着女儿的面吻了自己的妻子。还有的人仅仅由于以戏言谑语回答监察官的询问即遭放逐。加图的这种强硬顽固的态度也表现在对外政策上。一个突出的事例是，他不放过任何机会鼓吹把早已被罗马战败但正在复兴中的迦太基夷为平地。据说他每次在元老院发言，结尾都要说一句：“我认为迦太基必须加以毁灭。”结果，罗马以强凌弱，终于在公元前 146 年把迦太基变成一片废墟。在罗马国势日张而世风日下的情况下，加图内守祖制，外主扩张，正好适应了贵族统治阶级的需要。所以，尽管加图不断遭到一些人的反对(普鲁塔克说他至少逃脱了 50 次控告；一些贵族曾推举出七个候选人与之竞争监察官的职位)，他仍然不仅作为罗马共和国的忠实捍卫者而且作为罗马奴隶主阶级的道德化身而备受尊崇。在后来的罗马党争中，他更成了贵族共和派的一面旗帜，被用来与改革派相抗衡。

加图在农业经济的领域里，既是一个重视实践、不守陈规的农学家，又是一个精打细算、追求效益的管理人，还是一个吝啬刻薄、残酷无情的奴隶主。如前所述，加图向以自奉节俭著称。普鲁塔

克说他从未穿过价值 100 德拉克马以上的衣服，为午餐所购肉食的价钱不超过 30 个阿司。他督促妻子亲自理家、哺乳和采购，而且每逢妻子去市场购物，他除非有紧急公务在身经常在场监视。^①特别是，他为农奴的饮、食、衣、住规定了最低限度的刻薄标准，^②而为他们的工作规定了最大限度的劳动量，甚至连阴雨天和节假日也概不放过。^③他给农庄规定的原则是“多卖而少买”^④，而给奴隶规定的原则是多干而少吃。他主张不买不需要的东西，而多余的无用之物即使卖一文钱也要卖出。他把年老体衰丧失劳力的奴隶像“赶牲口一样地赶走”^⑤。他表面上鄙夷财富，声称“宁肯和那些最优秀的人比勇气，也不愿和那些最贪财的人比财富”^⑥。但在实际上，他却锱铢必较，广置田产，积蓄财富。^⑦为了扩大田产收益，加图在生产技术上重视实践提倡更新。他有句格言：“只要熟悉，自然有话可说。”《农业志》中介绍和总结了关于作物培植特别是橄榄栽培的许多新鲜经验。

加图作为一个杰出的演说家和文学家，在拉丁文学的发展中起了奠基的作用。他长于演说，有罗马的德谟斯梯尼^⑧之称。时人认为加图的演说，“既文雅而又有压倒一切的力量；既诙谐而又严峻；既富有警句格言而又热情奔放”^⑨。他讲起话来妙喻联翩。例

① 前引普鲁塔克书，第 426 等页。

② 《农业志》，§56—59。

③ 《农业志》§2 等。

④ 同上，§2、7。

⑤ 前引普鲁塔克书，第 414 页。

⑥ 同上，第 418 页。

⑦ 同上，第 427 页。

⑧ 德谟斯梯尼，Demosthenes，公元前 384—322 年，古希腊卓越的演说家。

⑨ 前引普鲁塔克书，第 416 页。

如他在谈到罗马人的性格时比喻说：“罗马人象绵羊一样，当他们单独行动时就不服从命令，而成群行动时，就会跟在带头羊的后面走。”^①还例如说“学问是苦根上长出来的甜果”，等等。加图的演说辞数量极丰，在西塞罗的时代还有 150 余篇，后大部失传，存留至今者仅有 80 个断片。此外，加图的著述也颇多，数达 7 部，内容涉及法律、文学、历史、军事、医学、农学等方面。他在文学方面的功绩是，奠定了拉丁散文文学的基础。他所著《创始记》(Origines)，全书共 7 卷，采纪事本末体，所叙史事，上起罗马城肇始，下迄公元前 149 年，是用拉丁散文形式写作的第一部罗马史，故加图亦可称罗马第一位历史学家。惟《创始记》只有断片存留。加图著作中保留最完整的就数这部《农业志》了。

加图生活于公元前三世纪中叶至二世纪中叶，这是罗马城邦巨变的时代。罗马从一个小国寡民的狭隘城邦一跃而为囊括地中海沿岸大部地区的霸国，从一个古朴单纯的农业小邦发展而为农、工、商、高利贷业全面繁荣的奴隶制经济强国，展现在孤陋寡闻的罗马奴隶主面前的是一个他们前所未见的光怪陆离的世界。罗马的固有传统越来越不适应于这个新的世界。各种事物的发展都带有明显的二重性或多重性。新与旧的矛盾充斥于罗马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这一时代特征不能不在加图的身上打下烙印。他一方面鼓吹重农轻商，赞颂农人而蔑视高利贷者；^②另一方面却经商放贷，贪得无厌。据普鲁塔克说，加图通过被释奴隶昆提奥(Quintio)经营海外贸易，而且只把资金投放于拥有 50 艘以上商船的伙商当

① 前引普鲁塔克书，第 416 页。

② 《农业志》，引言。

中,即使有失,仍能保证得大于失,可说是稳操胜券。他还“热衷于放高利贷”^①,甚至放贷给奴隶,使之经营繁殖奴隶人口的买卖,而他自己则坐享其成。他一方面热诚地保守和颂扬罗马人民靠天吃饭、戮力耕耘的古老的纯朴性,另一方面却又积极支持对外侵略和扩张的政策,并且戎马亲征,而当外国文化影响必然地顺着罗马扩张的渠道反过来袭入罗马门户的时候,他又竭力加以抵制和诋毁。他憎恶和蔑视希腊人和希腊文化,曾说希腊人的著作只配供查阅而不配供研究,然而,他的《创始记》却大量地运用了希腊人的资料。^②他一方面道貌岸然地维护社会和家庭的道德风尚,在其官职任内经常追究某些人对他人施加的侮辱和暴虐行为,而另一方面在实际行动上却背道而驰。据说他在早年尚未发迹时,很少因仆人伺候不周而加以喝斥,发迹之后却常常在自家的宴席上因伺候不周或菜不适口而在亲朋面前亲自鞭打奴隶。^③由此可见,加图的形象并非表里如一,首尾一贯。对于加图的这种二重性格,古人曾有不同的看法。例如,有些人把他的吝啬刻薄说成是“贪婪”,有些人却说是“克己”,还有人说它表示一种“严厉的性格”。^④其实,加图的表现,表面看去似乎是歧异的,而本质上却是统一的。如同新与旧的因素统一在新兴的罗马霸国当中一样,加图所表现出的既维护本阶级的长远利益又贪求个人的现实利益的不同侧面,也统一在奴隶主阶级的残忍刻薄、诛求无已的本性之中。

① 前引普鲁塔克书,第427页。

② 参见谢尔根科译注:《加图农业志》(М.Е.Серченко, Марк Порций Катон: Земледелие),苏联科学院出版社,1950年版,第89页。

③ 前引普鲁塔克书,第427页。

④ 同上,第415页。

二、加图《农业志》所反映的公元前二世纪

罗马农业经济的特点

《农业志》之可宝贵处，在于其内容不仅涉及农业技术和农事管理，而且涉及农业生产关系（特别是土地所有制）、奴隶制关系和阶级关系等各个方面。因此，从《农业志》看罗马的农业，虽是“管中窥豹”，但可见一斑。

首先，可以看到罗马的土地所有制在加图所处的公元前三至二世纪之交发生了重大的变化。

农业是整个古代世界的决定性的生产部门，罗马尤其如此。有句话说，“罗马的城界是用犁划出的”，“意大利是罗马人用剑获得，用犁巩固的”。连罗马人的名字都与农业密切相关，例如：法比乌斯(Fabius)意为菜豆，兰图鲁斯(Lentulus)意为扁豆，而西塞罗(Cicero)则意为豌豆。如此等等，足见农业对社会生活影响之深。但在公元前三世纪之前的罗马农业一直是建立在小土地所有制和个体小农经济的基础之上的。一般农民从国家的分配中领取 2—7 尤格(Jugerum，一尤格等于 $\frac{1}{4}$ 公顷)的小块份地。他们靠自力耕耘，或者至多有一、二奴隶相助。贵族家族，不仅人多势众，而且拥有传统的占用“公有地”(ager publicus)的权利，因而可以占有较多的土地。但当公元前 5—4 世纪时，罗马地促势微，四面受敌，所以贵族家族所占土地亦属有限，其多余土地只好交给被护民(Clients)和少数奴隶耕种，而且在国家危难时期有些贵族本身还躬耕田亩。著名的秦钦那图斯(Cincinnatus，公元前 458 年独裁官)在与埃魁人与萨宾人作战之后去官为民，亲耕四尤格土地的传

说,^①便可资说明。

但是,从公元前四世纪初至二世纪中叶,罗马先是使整个意大利成为它的一统天下,旋又染指地中海,征服迦太基,吞并希腊,终于成为雄踞地中海的霸国。罗马的社会经济随之发生巨变。这种变化突出表现在三个方面:1.数以万计的战俘奴隶和巨额资财源源流入罗马。罗马的奴隶数量激增并充斥于各生产部门。罗马同时还通过勒索战争赔款、洗劫居民财富、掠夺战利品和征收什一税等途径将巨额资财集中于罗马。这些资财的相当一部分转化为经济资金。2.海陆商道的广泛开辟、资金的积累、东方的手工业奴隶连同手工业技艺的流入,促使罗马的手工业、商业、金融业、高利贷业日趋繁荣。3.公有地的数额猛增,其中一部分划分成5—30尤格不等的份地分配给罗马公民,大部分则由国家出租或拍卖。这三个方面同时构成罗马大土地所有制特别是中等规模的奴隶制庄园经济确立和扩展的经济前提。元老贵族和骑士依恃手中的奴隶、资金和权势,租种、购买乃至侵吞公有地,同时兼并小农土地,造成大地主拥有500尤格以上直至数千尤格土地的情况。他们兴建庄园,利用奴隶劳动经营商品化、专业化的园艺业、畜牧业和谷田。加图本人便是这样的一个大地主。据统计,加图在公元前180年左右至少拥有如下的多处地产:

雷亚特(Reate)的地产,系继承父产;

城郊地产,可能位于罗马城东南的图斯库鲁姆(Tusculum),此地产在《农业志》第8章中有所反映。

120尤格的橄榄园,多半位于康帕尼亚,约购于公元前

^① 李维:《罗马建城以来史》,III,26。

205 或 204 年。《农业志》的第 3—6 节对此项地产有所论述。

240 尤格的橄榄园，位于康帕尼亚的维那弗鲁 (Venafrum)。《农业志》第 10 章列举了这一地产的全部设备。

100 尤格的葡萄园，位于罗马城东南的卡西努姆 (Casinum)。《农业志》第 11 章，有所记述。

此外还可能有谷田。^①

从上述加图地产清单可见：1. 从总体看，加图一身兼有多处地产，总计面积至少有 1000 尤格。加图是大土地所有者，这种土地所有制则属于大土地所有制的范畴。2. 分开来看，每一处地产都属中等规模（100—240 尤格），称不上大地产（拉丁文为 Latifundium 即“拉蒂芬丁”）。大土地所有者在这种中等规模的地产上经营奴隶制的庄园经济，通称为中型庄园以别于公元前二世纪后产生的“拉蒂芬丁”。这种中等规模的地产在当时的大土地所有制中显然占有主要地位。3. 这些中等地产分成葡萄园、橄榄园、谷田等多种类型。拥有多处地产的土地所有者往往同时在不同的地产上因地制宜地从事多种经营。加图在《农业志》第 1 章中列举 9 种经营不同作物的地产：葡萄园、灌溉园圃、柳园、橄榄园、牧场、谷田、采伐林、树木园、橡树林。而在这些类型的地产中最有利可图，占最重要地位的则是葡萄园、灌溉园圃和橄榄园，亦即中型园艺业庄园。

中型的园艺业庄园是加图所关注的主要对象，自然也是《农业

^① 库吉辛：《公元前二世纪至公元一世纪意大利奴隶制拉蒂芬丁的起源》（В. И. Кузишин, Генезис рабовладельческих Латифундий в Италии II в до н. э.—I в. н. э.），莫斯科大学出版社，1976 年，第 31 页。

志》的中心课题。因此,《农业志》充分反映出中型园艺业庄园经济的如下特征:

第一,庄园建立在剥削奴隶劳动的基础之上,以剥削奴隶劳动为主,剥削自由雇工为辅。《农业志》提到两类劳动者,一是非自由人,一是自由人。前者包括各种奴隶(庄头、管家、御夫、御驴奴、牧猪奴、牧羊奴、园工奴等,见第10、11等章);后者包括雇佣的日工(第4、5等章)、建筑工(第14、15、16等章)、手工业工匠(第21章)、分益农(第136、137章)。奴隶承担一切日常的繁重工作。自由劳动者则通过与庄园主订立承包或承租合同,从事季节性的(如葡萄、橄榄采摘)、技术性的(如葡萄酒、橄榄油的酿制)以及土木建筑和设备维修等方面的工作。奴隶既然是主要的剥削对象,对奴隶的剥削原则和措施也就成了加图所关心的重要问题。《农业志》所反映的剥削奴隶的原则可以概括为:把支付给奴隶的各项消耗压缩到最低限度,把从奴隶身上榨取的剩余劳动增加到最大限度。加图并没有把奴隶直接说成是牛马,也没有象后来的罗马农学家瓦罗(公元前116—27年)那样,称奴隶为“会说话的农具”^①,但实际上他仍把奴隶视同牲畜,这从《农业志》总是把奴隶的口粮与牲畜饲料相提并论上可以明显地看出。^②这一剥削奴隶的原则贯穿于各个方面。在购买奴隶上,加图总是以最低廉的价格买得最能干的奴隶。普鲁塔克说:“加图从未花过1500德拉克马买过一个奴隶,因为他不找美貌而纤弱的人,而是觅求能干而强壮的工人、马夫和牧牛人”^③,又说:“加图买了许多战俘奴隶,但主要是买年

① 瓦罗:《论农业》,第1卷,第17章。

② 加图《农业志》,比较第54—60节,103—104节。

③ 前引普鲁塔克书,第414页。

轻的，因为他们和小狗和马驹一样易于训练和管束。”^①在工作安排上，奴隶除恢复体力所绝对必要的睡眠而外，几无休息时间。加图责令庄头严格地计算工作和每日的工作量（《农业志》第2章），除了让奴隶不间断地从事四季农活之外，阴天下雨和宗教节日也必须干适当的工作而不得稍歇（《农业志》第2、23、39、138等章）。而当奴隶失去劳动能力之后，则又立即被出卖。加图把“老奴”、“病奴”同“老牛”、“破车”等放到一起，置于必须迅即出卖的废品之列（《农业志》第2章）。在奴隶的生活待遇上，更可谓吝啬刻薄，精打细算。加图具体规定了发放给奴隶的食品和衣物的数量和质量（《农业志》第56—59、104等章）。此等供应不仅质量低劣，而且因人而异。如令奴隶食用以落地的橄榄果和葡萄渣腌渍的食物，穿木履，盖破被等等，而且供应数量因季节和农活劳动强度的不同而有所改变，同时把一般奴隶与“病奴”（第2章）、“带足枷的犯奴”（第56、57章）等加以区分，给以不同的供应量。这样做的目的，显然在于压缩奴隶的生活消费以实现最大限度的剥削。

第二，强化奴隶管理和监督劳动。对奴隶的残酷剥削必然激起奴隶的反抗。《农业志》第5章提到奴隶的过失、奴隶的恶行，第2章还直接提到“奴隶逃亡”，第56、57章两次提到“带足枷的犯奴”。所有这些，很大程度上反映了奴隶以种种方式进行反抗斗争的事实。为了防止奴隶反抗，《农业志》把强化管理措施提到重要地位。在管理组织方面，在庄园主之下设置庄头（*Vilicus*，第5章）、管家（*Vilica*，第143章）、看管（*Custods*，第66、67章）等；在管理措施上，明确而详细地规定了各种管理人员的职责。如，主人必

^① 前引普鲁塔克书，第427页。

须视察和监督庄园的工作,所谓“主人的眼睛是块宝石”,意指能明察一切,而这种视察的重要目的之一就是发现奴隶的过失(第4章)。庄头则必须“审理奴隶的纷争”(第5章之1)、“谁犯了什么过错,要根据罪情,适当惩处”(第5章之1)、“要使奴隶忙于工作,要注意使他们完成主人命令”(第5章之2)、在劳动中体察奴隶心情,亦即了解奴隶的思想情绪(第5章之5)、限制奴隶与外人接触(第143章)^①,禁止奴隶向外人泄露庄园内部和主人的情况,^②等等。总之,对奴隶从思想、生活到劳动均加以严密控制。《农业志》还屡屡告戒庄园主和庄头对奴隶的“过失”“勿宽恕”、“勿容忍”,而要予以严惩。庄园中“带足枷的犯奴”的存在,便是这种“惩罚”的明证。这些管理组织和措施都属于“监督劳动”的范畴。这种监督劳动在小农经济的领域里是不存在的,只有在集中应用奴隶劳动的庄园经济中才突出地表现出来。正如马克思所说:“凡是建立在作为直接生产者的劳动者和生产资料所有者之间的对立上的生产方式中,都必然会产生这种监督劳动。这种对立越严重,这种监督劳动所起的作用就越大。因此,它在奴隶制度下所起的作用达到了最大限度。”^③

第三,实行生产专业化和劳动协作。庄园的生产专业化,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专门生产某种产品;一是拥有为生产该项产品所必需的一应俱全的生产设施和生产工具等生产资料。《农业志》所列举的九种地产(第1章),特别是其中的园艺业地产都是专业经营的。第10、11章特别详细地列出葡萄园和橄榄园所应有的

①② 前引普鲁塔克书,第427页。

③ 马克思:《资本论》,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3卷,第431—432页。